

证券代码: 001311

证券简称: 多利科技

公告编号: 2025-045

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表决，选举于亚红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见附件）。于亚红女士将与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于亚红女士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特此公告！

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日

附：于亚红女士简历

1、于亚红女士，1988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年7月至2010年11月就职于上海多利汽车配件有限公司物流部，2010年12月至今历任昆山达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物流主管、体系工程师，2022年2月至2025年11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2025年12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于亚红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披露日，于亚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于亚红女士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经查询，于亚红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